

DAO HANG LU SHI DAO HANG LU SHI DAO HANG LU SHI

导航 律师

于世诚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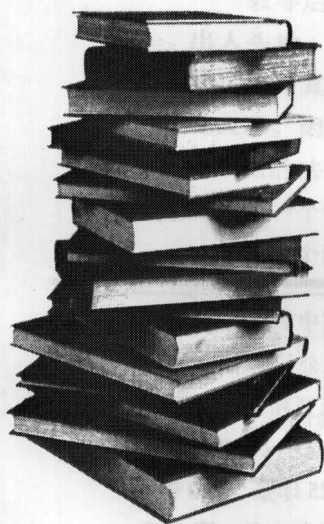
律师执业艺术与生存智慧的非常道，
卫护与救赎的倾情忠告。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导航律师

于世诚 著



律师执业艺术与生存智慧
的非常道，卫护与救
赎的倾情忠告。

中国商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导航律师 / 于世诚著. —北京: 中国商务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7-80181-837-9

I. 导… II. 于… III. 律师业务—中国 IV. D9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14990 号

导航律师

于世诚 著

中国商务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电话: 010—64269744 (编辑室)

010—64266119 (发行部)

010—64295501

零售、邮购: 010—64263201

网址: www.cctpress.com

E-mail: cctp@cctpress.com

北京中商图出版物发行有限
责任公司发行

北京开和文化传播中心排版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6.125 印张 120 千字

2008 年 1 月 第 1 版

2008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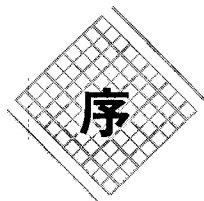
ISBN 978-7-80181-837-9

Z · 115

定价: 20.00 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64212247



作为律师，谁不希望与成功一路同行？谁不希望让辉煌照亮更为灿烂的前程？

是故，该如何有效地强化自身的生存竞争力，优化自身的生存态势，走向成功，问鼎辉煌？吾辈同仁自然是魂牵梦绕，孜孜以求。

窃以为，律师执业是一门多元复合的综合艺术。作为一名律师要有效地强化自身的生存竞争力，优化自身的生存态势，走向成功，问鼎辉煌，是一项以睿智灵动的执业艺术、通达的生存智慧和良好的职业操守为主体架构，三位一体相辅相成的立体工程，三者应相携并进，而不能顾此失彼。

律师执业的实务性和竞技性，决定了要成为一名成功的律师，只有善于将知识转化为技能，将技能升华为艺术，才能游刃有余地操作具象的法律事务，最大限度地优化律师的执业效果，凸显匠心独具的执业特色，打造出类拔萃的专业品牌，从而卓有成效地强化自身的生存竞争力，优化自身的生存态势。

律师执业的社会属性，决定了要成为一名成功的律师，必须具备超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通达的生存智慧，只有具备

超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通达的生存智慧，才能有效地优化律师与执业客体和社会环境的双向互动，才能左右逢源，出奇制胜，在群雄逐鹿的律师业卓然胜出。

从某种意义上说，亲和力和形象力就是竞争力，口碑效应往往体现的就是律师的生存态势。要成为一名成功的律师，必须要有良好的亲和力和形象力，创造有口皆碑的口碑效应，为此，则必须要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道德风范。

笔者从业有年，虽然对律师当如何才能走向成功、问鼎辉煌不无感悟，但度德量力断不敢以高明自居，更不敢妄为人师，激扬文字，只因为辉煌崇高的律师事业竭尽绵薄的执著，只为难以割舍的共同成长的情结，只为抛砖引玉而不敢藏拙，本书冠之以《导航律师》之名，只为善巧方便，姑妄名之。

作 者

2007 年 12 月

目 录

第 一 篇

我们不拒绝规则 但我们也不漠视睿智灵动的执业艺术

- 一、雄辩散论 / 2
- 二、雄辩谋略运筹 / 5
- 三、雄辩论题设计 / 7
- 四、雄辩论据选择 / 9
- 五、雄辩语言设计 / 11
- 六、雄辩语感设计 / 13
- 七、雄辩态势语 / 14
- 八、雄辩造势法 / 15
- 九、雄辩抢先占势法 / 17
- 十、雄辩随机应变术 / 20
- 十一、雄辩两面抽刀术 / 23
- 十二、雄辩雌雄剑 / 25
- 十三、雄辩独孤一剑 / 27
- 十四、雄辩先发制人法 / 29
- 十五、雄辩后发制人法 / 30

- 十六、雄辩针锋相对法 / 32
- 十七、雄辩反驳论证法 / 34
- 十八、雄辩纵横捭阖法 / 36
- 十九、雄辩以矛陷盾法 / 37
- 二十、雄辩敲山震虎法 / 39
- 二十一、雄辩“黑白无常” / 41
- 二十二、雄辩虚实相生术 / 43
- 二十三、雄辩三忌 / 45
- 二十四、要有别开生面的开头语 / 46
- 二十五、要有非同凡响的结语 / 48
- 二十六、要善于化繁为简 / 50
- 二十七、化整为零术 / 52
- 二十八、庭审发问设计 / 54
- 二十九、举证操作技巧 / 56
- 三十、论质证 / 57
- 三十一、选准切入点 聚锐争议点 / 62
- 三十二、层层递进、左右逢源
破立相济、异曲同工 / 65
- 三十三、釜底抽薪、推演拆伪
纵横捭阖、各个击破 / 69
- 三十四、以夷制夷、以道破道
正本清源、矫枉揭谬 / 75
- 三十五、证据分析、事实分析、情理分析三位一体
穿透扑朔迷离 廓清案件事实 / 79
- 三十六、针锋相对 攻守兼备 / 86
- 三十七、导航高端法律顾问 / 90
- 三十八、导航多元并举新农村
法律顾问的创新服务 / 97

第 二 篇

我们不失书生本色 但我们也不排斥通达的生存智慧

- 一、把每件业务都做成精品 / 106
- 二、闪亮登场 / 107
- 三、广结善缘天地宽 / 110
- 四、可以让“魔鬼”背着过河 / 111
- 五、你需要的不仅仅是知名度 / 113
- 六、联合舰队盛大启航 / 115
- 七、精彩无人喝彩 / 118
- 八、特别的爱只给特别的你 / 119
- 九、掂量掂量你的斤两 / 120
- 十、借一双慧眼 / 121
- 十一、懂你 / 122
- 十二、独角戏休矣 / 123
- 十三、律师与“三才” / 124
- 十四、又一种助力 / 125
- 十五、又一种竞技 / 126
- 十六、又一本“圣经” / 127
- 十七、优化情商 / 129
- 十八、三管齐下 / 131
- 十九、矫情镇物 / 132
- 二十、涅槃再生 / 134
- 二十一、话说说话 / 135
- 二十二、吻别“贝壳”，拥抱世界 / 137
- 二十三、放大你的形象 / 138

- 二十四、注重自金价值 / 139
- 二十五、律师与交际 / 141
- 二十六、律师与谋略 / 144
- 二十七、律师的人格塑造 / 146
- 二十八、没有金刚钻，也揽瓷器活 / 151
- 二十九、术业有专工 / 152
- 三十、设身处地换位思考 / 154
- 三十一、风物长宜放眼量 / 155
- 三十二、太阳走，我也走 / 157
- 三十三、你还是卖“真药” / 158
- 三十四、做大？还是做小？ / 160
- 三十五、警钟常鸣 / 161
- 三十六、敢问路在何方 / 163
- 三十七、感悟承诺 / 166

第 三 篇

我们是卫道者 但我们也需要卫护与救赎

- 一、这不是你的宿命 / 168
- 二、别玩了你自己 / 170
- 三、乞界因你而精彩 / 172
- 四、你不是流氓 / 174
- 五、我是谁 / 176
- 六、把悲哀留给自己 / 178
- 七、一场游戏一场梦 / 179
- 八、善与恶的悖论 / 182

第一篇

我们不拒绝规则
但我们也不漠视睿智灵动的执业艺术

一、雄辩散论

人们习惯于用“唇枪舌剑”来形容法庭辩论，并共识激扬法庭辩论的有声属性，却往往忽略了对其有“形”属性（态势语言）的认知和应用。

激扬法庭辩论的有声属性无可非议，而忽略对其有“形”属性的认知和应用，却是意识的盲点，思维的误区。

众所周知，法庭辩论的过程，就是“破”与“立”双向互动的过程，而在这双向互动的过程中，“破”的作用举足轻重，正可谓“不破不立，破字当头，立在其中”。

破敌之道首推攻心，而由高势心态外化的态势语言，则是无声胜有声的攻心利器。

遭遇公堂对垒辩坛，充分运用形神兼备的态势语言，恰如其分地向论敌展示：今日长缨在手降龙伏虎的乐观和自信，眉睫之前，卷舒风云之色，气吞山河的恢宏气势，胜似闲庭信步举重若轻的大家风范。藉立马横刀叱咤风云的自我形象塑造，形显神扬触目惊心的视觉效应，铸就论敌望而怯辩的情结、如履薄冰的心理劣势，挫其锐气懈其斗志，以“形”传神，先声夺人，不战而屈敌之兵。

成功的法庭辩论，不应仅仅是法的号角盈庭，而应是法、理、情的管弦同奏金鼓齐鸣。

法庭辩论的现实性和实现性，决定了法庭辩论不但离不开法的辨析和支持，也需要“理”的观照和辐射。几千年华夏文明

的积淀,使许多无悖于现行法律的“情理”、“公理”约定俗成,并潜移默化植根于人们的理念之中。充分利用“理”的规范效应以及人们对“理”的认同心理,在庭辩中适时加以应用,使论辩持之有故,言之有“理”,藉“理”的观照与辐射,有效地强化论辩的张力与合力,不但可使论辩左右逢源、游刃有余,而且有助于实现同频共振的论辩效应。

以是非曲直之争为题旨的法庭辩论,固然应突出论证的机锋和理性的凝重,但如果不是喧宾夺主、无病呻吟,在理性的论辩中,充分发挥情的催化剂作用,引情人辩,以情感人,或抚剑雷音、气贯长虹,或惊涛拍岸、情感人心……以琴剑交鸣、跌宕起伏的情感作用启动心灵的引擎,激起情感上的共鸣,从而有效地强化同频共振的论辩效应。

法庭辩论的严肃性和可接受性,决定了法庭辩论应使用规范化、风格化的论辩语言。而规范化、风格化的论辩语言,应是去粗取精的口头语言与去“伪”存“真”的书面语言有机合成的杂交语言。杂交语言,既不失大雅又明白晓畅,雅俗共赏,可接受性强,只有严格使用、巧移善铸优势互补的杂交语言,才能有效地发挥论辩语言的载体功能和媒体作用。

法庭辩论的时空性,语言辐射与思维的频率性,决定了法庭辩论要尽可能使用言简意赅、旗帜鲜明的短句。得当的短句运用,既可突出论辩语言的爆发力和征服力,又可创造语言辐射与思维频率相契合的同步效应。

论辩中巧妙地运用“的”字效应,对于加强语意、增强表达的语感效果、突出论辩的坚定与自信、强化论辩效应有画龙点睛之功。“由此可见,原告人的主张,既有事实根据,又有法律根据”与“由此可见,原告人的主张,是既有事实根据,又有法律根据的”,两者语感及表达的强力效果,是不能同日而语的。

抽丝剥茧的逻辑操作,可有效地强化论辩理性的震撼力和无

可辩驳的征服力；层层剥笋的层递的启动，可突出论辩鞭辟入里的穿透力；前赴后继的排比的驱动，可合成论辩排山倒海般的冲击力；情驰理显的激问的运用，可激扬气壮山河的论辩气势。如是异彩纷呈铺排灵动的随机运作，可使论辩纵横捭阖、淋漓尽致，激浊扬清、振聋发聩。

论辩中变化有致的语音、抑扬顿挫的语调、张弛有度的语速，有助于加强语势、贯通语意，突出表达内容的逻辑力和感染力，为言机语锋的论辩锦上添花。

传统的法庭辩论之所以缺乏理趣盎然引人入胜的活力，与因循千篇一律的论辩模式，墨守坐而论道的成规，拘泥于理性的激扬，而忽略了感性的灵动，缺少有声有色的演示性不无关系。打破传统的思维定式，跳出固步自封的误区，学习借鉴西方法庭辩论的成功经验，自觉地将丰富多彩表意传神的态势语言，艺术地应用于论辩之中，以中西合璧的全新创意，建构演与辩异曲同工、理性的激扬与感性的灵动珠联璧合的论辩态势，藉动耳感心的听觉效应与触目惊心的视觉效应的双重作用，最大限度地激起人们感性及理性的共鸣，创造意识互契、同频共振的临场效应，鹰扬辩坛，辉煌论辩。

二、雄辩谋略运筹

法庭论辩离不开谋略的对抗。

雄辩之道首重的是雄辩谋略的运筹。

雄辩谋略运筹，必须服从服务于诉讼终极目标的实现。

切实可行的论辩目标的确定，是雄辩谋略运筹至为重要的一环。

雄辩谋略运筹，应遵循整体性、客观性和优化性原则，纵横扫描，揽控全局，因案设谋，择优施谋。既不能一叶障目，不见泰山，顾此失彼，也不能无视案情和论辩之需要闭门造车，更不能优劣不辨，凡谋必施。

雄辩谋略运筹应科学锁定施谋的焦点，选择牵一发而动全身的突破口，有效地利用杠杆原理，实现预期的谋略目的。而不能主次不分，全面出击，弱化突出重点、聚锐力辩的谋略锋芒。

兵法云：“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要保障雄辩谋略运筹的可行性，必须全面科学地分析预测对方的论辩思路和论辩策略。如此才能有的放矢地设计施谋，有效地优化谋略效果。

古人云：“时移则势异，势异则情变，情变则法不同。”

法庭论辩是一个非线性随机运动的过程，论辩情势变化万端。因此，雄辩谋略运筹，也应以动制动，随机应变，而不能墨守成规，一谋不变。

兵法云：“善战者，致人而不致于人。”

致人而不致于人，之于法庭论辩，集中体现在抢先与占势。因此，雄辩谋略运筹，应立足于抢先占势，把握论辩主动权，由自控而控他，有效地引导驱动有利于己方的论辩态势的形成。

雄辩谋略运筹是一项多层次的系统工程。因此，要充分考虑重点施谋与次要施谋的层次性，前后阶段施谋的衔接性，全局施谋与局部施谋的协调性，从而有效地保障雄辩谋略运筹的完整、严谨和统一。

三、雄辩论题设计

论题是法庭辩论必争的“制高点”。

论题设计事关法庭辩论的全局。

论题不仅决定着辩论的强度和广度，而且往往直接影响着辩论的发展走势。

以鲜明的色彩、无懈的经纬构筑无敌的论题，是赢得胜辩的先机。

雄辩论题设计应遵循以下规则：

1. 雄辩论题设计必须真实

雄辩的力量，首先来源于论题的真实。依法确定真实的论题，是赢得胜辩的关键。

如学术界众说纷纭尚无定论的学术问题，人类科学尚未认知的问题，受时空及其他因素影响不可能得出明确结论的问题，不应纳入辩论的论题范围。

2. 雄辩论题设计必须旗帜鲜明

也就是说，论题在表述上必须是一个语言明确的判断，而不能含糊其辞。如果论题语意不明，含糊不清，不但会导致论辩焦点不明，影响论辩的雄辩力，而且可能会使己方论辩陷入两难的境地，甚至可能会授对方以柄，成为对方否定己方论点的突破口。

如“通过今天的法庭调查，本代理人认为，原审判决认定事实持之有据，适用法律正确无误，判决并无任何不当，依法应予维持”，则是一个语意明确、旗帜鲜明的论题。

3. 雄辩论题设计必须完整严谨

雄辩论题设计，既不能以偏概全，也不能违反矛盾律、同一

律、排中律等逻辑规则，否则势必难逃自我颠覆论题之虞。

如“原、被告夫妻感情确已破裂，但鉴于原告对此也负有过错责任，依法应不准予原、被告离婚”，则前后矛盾，是一个违反了同一律和矛盾律的论题。

4. 雄辩论题设计必须协调统一

雄辩论题设计，不但要求总论题与分论点协调统一，而且要求其前一论题与后一论题不能自相矛盾。否则，论辩将难逃不能自圆其说的遭遇。

如前一论题为：“原、被告双方签订的专利使用权合同违反了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依法应属于无效合同”，而后一论题则为：“原、被告双方签订专利使用权合同后，被告超出了合同约定的使用范围，依法已构成违约，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前一论题与后一论题则显系自相矛盾。

5. 应选择打击力强的论题

论辩的论题选择，应极富杀伤力和打击力，足以给对方致命之一击，而不能隔靴搔痒，无关宏旨。

如某强奸案件的论辩，被告人的辩护人如经阅卷发现被害人与被告人长期通奸，那么，则可针对被告人是否违背女方意志，强行与之发生性行为这一主要事实，提出被害人与被告人过去是否存在长期通奸关系这一撼基动础的问题。如庭审调查能证明二人长期通奸的事实，则可一举推翻全案的定性。

6. 选择出奇制胜的论题

论辩的对抗双方往往事先分析预测对方的论辩思路，运筹相应的论辩对策。因此，论题的选择，应出其不意，以奇制胜。

如控方指控“被告人偷拆一台电子检测仪器，将其中大部分零件据为己有，给受害人造成了六千元经济损失”。辩护人提出：“被告人偷拆的仪器是否是正常运转的仪器，其价值应如何确定”的论题则可出奇制胜。